证券代码：603639　　证券简称：海利尔　　公告编号：2026-028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1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 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8月17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青岛市城阳区国城路216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17日

至2026年8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1.01	葛尧伦	√
1.02	张爱英	√
1.03	葛家成	√
1.04	徐洪涛	√
1.05	刘玉龙	√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杨爱义	√
2.02	黄海波	√
2.03	杨永珍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6年7月3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39	海利尔	2026/8/10

(二)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6年8月11日 9:00—11:30和14:00-16:00。

2、登记办法：公司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3、登记方式：直接登记，外地股东可用信函或邮件发送扫描件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地点：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通信地址：青岛市城阳区国城路216号海利尔药业集团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266109；来函请在信封注明"股东会"字样。

2、联系人：迟明明

3、联系电话：0532-58659169，传真：0532-58659169，邮箱：hailir@hailir.cn

4、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者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葛尧伦	
1.02	张爱英	
1.03	葛家成	
1.04	徐洪涛	
1.05	刘玉龙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杨爱义	
2.02	黄海波	
2.03	杨永珍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639　　证券简称：海利尔　　公告编号：2026-029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职工代表董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选举陈萍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陈萍先生将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8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陈萍先生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其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陈萍先生：1979年3月生，学历大专，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山东省莱西市东方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财务人员，青岛海利尔药业有限公司出纳、货运部部长、行政部部长，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城阳区第七届人大代表，现任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青岛大护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萍先生根据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0万股，但尚未解除限售10万股；通过青岛合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7.80万股公司股票。除通过青岛合意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陈萍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萍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3639　　证券简称：海利尔　　公告编号：2026-027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将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葛尧伦先生、张爱英女士、葛家成先生、徐洪涛先生、刘玉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爱义先生、杨永珍女士、黄海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或参加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履职培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经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的8位董事将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董事陈萍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其他说明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此外，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对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要求，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能力。公司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及提名人声明与承诺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信息。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成立，任期三年。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前，仍由第五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健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葛尧伦先生，1961年3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莱西市唐家庄供销社果品站站长，莱西市望城供销社副主任，莱西市东方农资公司、青岛东生药业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青岛海利尔药业有限公司公司监事，青岛海利尔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青岛市农药行业协会会长。2007年荣获"2005-2006年度青岛市优秀政协委员"称号，2008年荣获青岛改革开放30年"行业风云人物"、"山东省工商联系统抗震救灾先进个人"称号，2009年荣获"2008-2009年度青岛市优秀政协委员"、"青岛市光彩事业优秀企业家"称号，2010年荣获青岛市城阳区科学技术最高奖，2011年荣获"青岛拔尖人才"、全国"关爱员工优秀民营企业家"、"十一五"中国石油和化工优秀民营企业家"称号。现任本公司名誉董事长。

张爱英女士，1963年2月生，中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山东省莱西市黄海印刷包装公司供销科副科长，青岛海利尔药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青岛海利尔药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

葛家成先生，1982年6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青岛阿尔卡特朗讯科技有限公司会计，海利尔有限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山东省政协委员、中国农药工业协会副会长、中国农业技术推广协会副会长、中国农药发展与应用协会副会长、山东省农药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山东省青年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徐洪涛先生，1972年3月生，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青岛东方化工集团审计处审计员、审计处副处长、乳山公司财务总监、财务部主任，海利尔有限财务部长，海利尔药业监事会主席、审计部长、财务副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助理。

刘玉龙先生，1978年5月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青岛东方农业生产资料公司成本会计，青岛海利尔药业有限公司成本会计、财务主管，青岛凯源祥化工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财务部部长。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爱义先生，1964年11月生，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兼任苏州盛科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青岛理工大学商学院教授。

杨永珍女士，1957年11月生，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农业部农药检定所药政处副处长、综合处处长，农药检定所副所长、研究员，国家农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主任，联合国粮食与农业组织植物生产与保护司国际农药残留联席会议(JMPR)和国际农药标准联席会议(JMPS)秘书长。

黄海波先生，1970年2月生，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青岛国际经济贸易律师事务所部门主任、青岛海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山东正洋律师事务所副主任，曾挂职担任青岛市市北区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山东和安律师事务所主任。

证券代码：603639　　证券简称：海利尔　　公告编号：2026-026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7月3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2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葛家成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现提名葛尧伦先生、张爱英女士、葛家成先生、徐洪涛先生、刘玉龙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现提名杨爱义先生、杨永珍女士、黄海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会议召开地点为青岛市城阳区国城路216号公司五楼会议室。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海利尔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6-026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084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8/6	2026/8/7	2026/8/7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6月16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5,333,497,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8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48,013,748元。

三、相关日期

股权登记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8/6	2026/8/7	2026/8/7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由本公司直接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4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4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代扣代缴税率为10%的企业所得税，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756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照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756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所得税自行申报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084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实施相关事项的咨询方式如下：

联系部门：董事会工作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731-84071749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07-31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6-062
转债代码：113615　　转债简称：金诚转债
转债代码：113699　　转债简称：金25转债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券持有人减持公司可转债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金25转债"发行及上市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802号)，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00.00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200,000.00万元，债券期限6年，自2025年9月26日至2031年9月25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5〕245号文同意，公司2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5年10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25转债"，债券代码"113699"。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金25转债"的情况及历次减持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金诚信集团")配售"金25转债"7,77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38.85%；金诚信集团的一致行动人鹰潭金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鹰潭金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别配售"金25转债"280,000张、24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40%、1.20%。

2026年5月上述持有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其所持有的"金25转债"3,290,000张，占"金25转债"发行总量的16.45%，减持后金诚信集团持有"金25转债"5,00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25.00%，鹰潭金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鹰潭金信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不再持有"金25转债"。

三、本次减持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收到金诚信集团的书面通知，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金25转债"1,20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6.00%。本次减持后，金诚信集团持有"金25转债"3,80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9.00%。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后	
	持有数量(张)	占发行总量比例(%)	减持数量(张)	占发行总量比例(%)	持有数量(张)	占发行总量比例(%)
金诚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25.00	1,200,000	6.00	3,800,000	19.00
合计	5,000,000	25.00	1,200,000	6.00	3,800,000	19.00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603418　　证券简称：友升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10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9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2,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此次增加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7,000万元(含本数)。该总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2025年12月25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现金管理议案到期日2026年10月13日止。在前述总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一、本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6年6月30日，公司子公司云南友升铝业有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认购招商银行上海分行上海奉贤支行大额存单产品。2026年7月30日，上述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10,000.00万元，获得收益91,666.67元，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单位大额存单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上海奉贤支行	10,000.00	2026/6/30	2026/7/30	1.1	10,000.00	9.17

二、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0	0	10,000.00
2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0	0	10,000.00
3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0	0	10,000.00
4	普通大额存单	15,000.00	0	0	15,000.00
5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0	0	10,000.00
6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0	0	10,000.00
7	普通大额存单	30,000.00	0	0	30,000.00
8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10,000.00	65.00	0
9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10,000.00	27.50	0
10	普通大额存单	5,000.00	5,000.00	13.75	0
11	普通大额存单	5,000.00	5,000.00	32.5	0
1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7.32	0
13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10,000.00	9.17	0
合计		140,000.00	45,000.00	155.24	9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12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7.54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254.96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额度(万元)					137,000.00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95,00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万元)					42,000.00

注：上表中"最近一年净资产"为2025年合并报表归母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为2025年合并报表归母净利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超过公司股东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友升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601138　　证券简称：工业富联　　公告编号：2026-037号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 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3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即2026年7月27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China Galaxy Enterprise Limited	7,293,115,611	36.75
2	富泰华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4,364,680,127	21.99
3	Ambit Microsystems (Cayman) Ltd.	1,902,255,034	9.59
4	富士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635,887,159	8.24
5	鸿富锦精密电子(郑州)有限公司	597,861,110	3.01
6	Argyle Holdings Limited	327,104,697	1.65
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8,371,764	1.50
8	Joy Even Holdings Limited	247,590,604	1.25
9	Rich Pacific Holdings Limited	155,355,705	0.78
10	Robot Holding Co., Ltd.	103,333,500	0.52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China Galaxy Enterprise Limited	7,293,115,611	36.75
2	富泰华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4,364,680,127	21.99
3	Ambit Microsystems (Cayman) Ltd.	1,902,255,034	9.59
4	富士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635,887,159	8.24
5	鸿富锦精密电子(郑州)有限公司	597,861,110	3.01
6	Argyle Holdings Limited	327,104,697	1.65
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98,371,764	1.50
8	Joy Even Holdings Limited	247,590,604	1.25
9	Rich Pacific Holdings Limited	155,355,705	0.78
10	Robot Holding Co., Ltd.	103,333,500	0.52

注：公司前十名股东所持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故公司前十名股东与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一致。

特此公告。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408　　证券简称：建霖家居　　公告编号：2026-017

厦门建霖智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实际控制人续签《共同控制确认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续签的《共同控制确认书》(以下简称"本确认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十六个月。

● 本确认书签署后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吕理镇、文国良家族，共6人持有公司48.78%的股份。

● 本次续签事宜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续签《共同控制确认书》的背景

2023年7月30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吕理镇、文国良家族签署了原《共同控制确认书》(以下简称"原确认书")，约定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保持共同控制关系和共同控制地位，期限自2023年7月30日起36个月内有效。原确认书已于2026年7月29日到期，在原确认书有效期内，上述实际控制人均充分遵守了有关共同控制的约定，未发生违反原确认书的情形。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经上述各方协商一致，于2026年7月30日续签《共同控制确认书》，本确认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自本确认书生效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保持不变。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吕理镇、文国良家族共6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18,335,234股，占公司股本的48.78%。吕理镇家族包括吕理镇和吕学燕；文国良家族包括文国良、范资里、文羽菁和文馨。

二、本次续签《共同控制确认书》的主要内容

吕理镇、文国良家族续签《共同控制确认书》，约定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保持共同控制关系和共同控制地位，期限自2026年7月30日起36个月内有效。主要内容如下：

1、遵守法律和尊重社会公德和社会公共利益原则，一致反对违反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提案和表决事项。

2、在公司以往的生产经营过程中，本确认书当事人对公司董事会、股东(大